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红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A股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1.60元(含税，不含已派发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红利)。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716,787,742股扣除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23,554,036股后，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的股份基数为4,693,233,706股，拟派发现金红利750,917,392.96元(含税，不含已派发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红利)。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235,728,538.00元)总额986,645,931.06元，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39,984,720.18元(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126,630,651.24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92.84%。其中，现金分红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1.30%。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红塔证券	60123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文博	许梦泽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
电话	0871-63577113	0871-63577113
传真	0871-63579074	0871-63579074
电子信箱	investor@hongtastock.com	investor@hongtastock.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奋力拼搏，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民生保障更加有力。

公司所处行业是证券行业。证券行业发展与国内经济环境、资本市场改革深化、监管政策优化方向及全球金融市场联动性密切相关。2025年，资本市场在多重风险挑战交织叠加的严峻考验下顶压前行，韧性和活力明显增强。一是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稳市机制逐步落地，社保基金、保险资金等中长期资金入市规模持续扩大，市场整体呈现回暖向好态势。二是监管层面以“五大监管”为核心，强化财务造假惩防与违法违规行为打击，监管执法质效有效增强，行业合规经营生态持续净化。三是投融资改革纵深推进，科创板、创业板等板块制度创新落地见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与回购力度加大，全年现金分红回购合计2.68万亿元，高质量发展动能进一步集聚。四是股债期产品和服务体系持续丰富，全年IPO及再融资合计1.26万亿元，交易所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发行规模达16.3万亿元，18个期货期权品种平稳上市，多层次资本市场功能有力发挥。五是资本市场法治建设与投资者保护机制不断健全，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筑牢制度保障。受经济基本面改善与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的双重驱动，A股市场呈现“稳步上行、结构优化”的运行态势，全年上证指数上涨18.41%，深证成指上涨29.87%，创业板指上涨49.57%，科创50指数上涨35.92%。截至2025年末，A股总市值达到123万亿元，全年成交额达418.14万亿元，市场交投活跃度稳步提升，投资者信心持续增强。

/证券行业作为资本市场的核心参与者，在服务实体经济、促进产业升级、优化资源配置中的作用愈发凸显，在财富管理、机构服务、投资银行、自营投资等核心业务领域将迎来更多结构性机遇。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并购重组成为券商外延式发展的重要路径，头部券商稳中有进、中小券商差异化突围的竞争格局进一步明晰，为具备专业能力与特色优势的证券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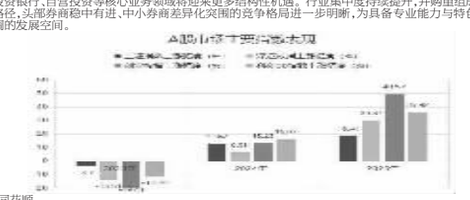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自营投资业务板块、财富管理业务板块以及机构服务业务板块，各板块业务情况如下：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1,970,584,963.43	59,070,725,888.07	59,070,725,888.07	4.91	47,000,455,541.83	47,000,455,5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31,354,548.12	24,419,915,918.27	24,419,915,918.27	3.32	23,097,130,804.02	23,097,130,804.02
营业收入	2,433,972,457.23	1,766,803,885.41	2,021,894,372.58	37.76	1,116,100,529.50	1,200,949,979.43
利润总额	1,569,346,339.93	838,014,601.18	838,014,601.18	87.27	279,000,319.65	279,000,31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3,563,521.29	764,018,203.05	764,018,203.05	58.84	312,273,727.94	312,273,72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9,045,985.50	762,690,341.04	762,690,341.04	57.21	299,575,896.62	299,575,89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188,869.27	1,532,602,870.19	1,532,602,870.19	-167.74	-3,988,501,865.19	-3,988,501,86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3.22	3.22	增加1.66个百分点	1.36	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6	0.16	62.50	0.07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6	0.16	62.50	0.07	0.0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6,157,693.15	623,103,376.56	573,057,912.13	671,653,47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620,962.49	374,857,038.58	193,998,471.54	349,077,04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5,017,187.56	362,559,950.47	193,547,847.95	347,920,99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094,364.62	333,198,824.06	142,228,353.41	-1,843,710,411.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6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1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423,110,066	30.17	-	无	-	国有法人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817,238,839	17.33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0	693,333,333	14.7	-	无	-	国有法人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346,666,667	7.35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0	312,000,000	6.61	-	无	-	国有法人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326,680	134,393,407	2.85	-	质押	122,821,276	国有法人
					标记	103,270,000	
					冻结	23,865,6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82,499	38,913,962	0.83	-	无	-	其他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30,920,806	0.66	-	无	-	国有法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29,893,331	0.63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72,037	27,095,460	0.57	-	无	-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云南省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红塔证券30.40%的股份，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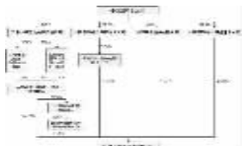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红塔01	185620.SH	2025-03-11	15	3.3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红塔01	138976.SH	2026-02-10	12	3.4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红塔03	115019.SH	2025-03-13	15	3.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3红塔04	115387.SH	2025-06-22	5	3.0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红塔06	115388.SH	2026-06-22	13	3.1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红塔01	242004.SH	2027-12-09	15	2.07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红证01	242433.SH	2028-02-21	4	2.0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红证02	242434.SH	2030-02-21	6	2.2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红证03	242522.SH	2028-03-06	10	2.19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5红证04	243526.SH	2028-08-14	10	1.94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5红证K1	243681.SH	2027-09-24	10	2.0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5红证06	244403.SH	2028-12-19	15	2.09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6红证01	244850.SH	2029-03-20	10	1.90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3月11日完成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2红塔01”票面利率为3.3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已于2025年3月13日完成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3红塔03”票面利率为3.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3月11日完成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2红塔01”票面利率为3.3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公司已于2025年3月13日完成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3红塔03”票面利率为3.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公司已于2025年6月2日完成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3红塔04”票面利率为3.0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2月10日完成本期债券的年度付息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付息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3红塔01”票面利率为3.4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公司已于2025年6月2日完成本期债券的年度付息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付息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3红塔05”票面利率为3.1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9日完成本期债券的年度付息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付息公告，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4红塔01”票面利率为2.07%。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18	53.7%	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99,045,985.50	762,690,341.04	57.2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7	0.05	40.00
利息保障倍数	4.50	2.61	72.4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24.34亿元，同比增长37.7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4亿元，同比增长58.8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197.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9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523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4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1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1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1日

至2026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4.00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1	关于审议与合和集团、红塔烟草、云南中烟及其相关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关联交易	√
4.02	关于审议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关联交易	√
4.03	关于审议与其他关联法人、与关联自然人、与其他关联人的关联交易	√
5	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债务融资计划及授权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实施公司2026年度债务融资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相关规定，评估认为“污染物排放”“科技伦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议题对公司不具有财务重要性或影响重要性。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3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依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根据以上规定，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了该议案中相关事项的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时，相关关联股东将分别回避涉及自己公司事项的表决。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预计范围内执行，未发生超出预计范围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见下表：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1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红塔创新(昆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6,714.51	0.002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服务收取手续费收入，参照市场水平收取佣金。
		云南红塔投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300.99	0.007	
		关联自然人		37,774.57	0.013	
	小计			64,790.07		
2	资金分管利息支出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因开展具体规模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3,206.06	0.028	关联方在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公司支付其证券账户资金存款利息，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中维资本控股投权有限公司		7,351.78	0.064	
		红塔创新(昆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1.42	0.002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9.20	0.004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83.27	0.015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5	0.000	
		云南兴云投资有限公司		3.18	0.000	
		昆明荣湖宾馆有限公司		174.30	0.002	
		云南红塔投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9.41	0.005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5.52	0.002	
		云南兴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75	0.000	
		关联自然人		1,273.35	0.011	
	小计			15,106.29		
3	提供资产管理业务服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301,938.33	3.184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集合、单一、专项资产管理等服务产生的收入，参照市场水平收取管理费和提取业绩报酬。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536.62	1.008	
	小计			397,473.26		
4	提供证券承销与保荐、财务顾问服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471,698.11	0.338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与保荐服务、财务顾问等业务服务产生的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641.51	0.088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9,811.32	0.122	
		云南合和印务管理有限公司		236,849.06	0.169	
	小计			999,999.99		
5	投资咨询业务	云南省烟草公司西双版纳州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5,254.72	0.296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业务产生的收入，参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
	小计			5,254.72		
6	接受房屋等租赁服务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8,368,949.96	16.152	公司承租关联方房屋等资产，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7,004,101.66	13.518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426.03	0.528	
	小计			15,646,477.65		
7	经常性服务	物业使用费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3,202,828.56	40.179	公司接受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物业、会议、培训、住宿、餐饮、前台服务、党建服务、管理服务等综合服务，或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等服务，参照市场水平结算费用。
		维修费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213,277.91	36.416	
		水电费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38.64	1.043	
		昆明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90,007.08	3.906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550,073.83	23.869	
		培训费 云南庆来技工学校		379,563.35	3.576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8,679.24	0.176	
		云南天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37,264.15	0.351	
		玉溪红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797.56	0.054	
		上海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3,301.90	0.031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810.00	0.008	
		会议费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68,553.78	8.100	
		云南天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50,908.49	6.015	
		昆明桂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17,318.87	2.046	
		云南福牌实业有限公司		138,727.37	16.390	
		云南金鹰大酒店有限公司		22,030.19	2.603	
		公杂费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200,400.00	3.230	
		云南金鹰大酒店有限公司		195,666.66	3.154	
		云南九九物流有限公司		125,420.14	2.021	
		云南福牌实业有限公司		397,330.19	6.404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	0.039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237,328.32	3.825	
		差旅费(住宿费) 大理上和置业有限公司		3,290.94	0.036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36.60	0.039	
		云南福牌实业有限公司		13,197.57	0.144	
		上海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106,981.27	1.165	
		云南红河投资有限公司		9,339.62	0.102	
		云南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3,461.88	0.038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8,228.29	0.090	
		云南天恒大酒店有限公司		43,036.20	0.469	
		业务宣传费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33.96	0.497	
		代销基金服务费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3.96	0.105	
		财产保险费 聚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1,521.90	10.369	
		股东会、董事会费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14,700.00	4.601	
		食堂服务费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3,481,756.85	24.064	
		昆明桂花大酒店有限公司		886.00	0.006	
		业务招待费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11,440.00	32.818	
	小计			9,770,251.25		
8	资金存放利息收入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业务发生情况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7,300.14	0.006	公司根据资金业务需要，与关联方发生存款等资金往来，发生相应利息收入，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小计			7,300.14		
9	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出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因认购具体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10,596,575.26	5.567	关联方认购公司的债务融资工具，向关联方支付相应的资金利息费用。
	小计			10,596,575.26		
10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152,897.13096	0.2203	公司以债券、票据、资产收益权等为标的与关联方开展债券自营、卖出回购及买入返售等交易。
	小计			152,897.13096		
11	基金管理业务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由于证券市场情况、证券交易量无法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281,420.83	2.770	关联方认购公司发行的基金、期货产品，向关联方收取的管理费收入。
		关联自然人		856.49	0.008	
	小计			282,277.32		
12	期货经纪业务	关联自然人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984.07	0.002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期货经纪业务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佣金。
	小计			984.07		
13	认购金融产品收益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红塔创新(珠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24,471,148.52	6.613	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及资产配置的需要，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资管计划、私募基金等金融产品，并取得收益。
	小计			24,471,148.52		
14	资金存放业务(余额)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1,461,206.66	0.018	公司根据资金业务、流动性管理的需要，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存放等资金往来。
	小计			1,461,206.66		
15	共同投资(余额)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红塔创新(珠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因共同投资规模、投资方式、收益率等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87,270,000.00	0.541	公司根据日常业务开展需要，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投资同一标的资产。
		聚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0.304	
	小计			136,270,000.00		

(三)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日常经营业务实际开展的需要，在满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在2026年度及至召开2026年度股东会期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作如下预计：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具体交易说明	预计金额
1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期货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资产管理、基金管理等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或接受关联方提供的上述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代理买卖交易服务、期货经纪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佣金。	2026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为关联方提供交易单元，参照市场水平收取席位租用费。	
			为关联方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参照市场水平收取费用。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研报业务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费用。	
			向关联方提供基金及资产管理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管理费和提取业绩报酬。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保荐服务、财务顾问、推荐挂牌和证书管理等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费用。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出借代理服务，参照市场水平收取费用。	
			销售、分销关联方承销的债券，参照市场水平收取费用。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IB业务，参照市场水平支付手续费。	
			接收关联方提供的上述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发生的费用。	
2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与关联方进行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交易，与关联方进行股票、债券、基金或衍生品销售交易，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销售、分销、认购关联方承销的金融产品等。	公司以债券、票据、资产收益权等为标的与关联方开展卖出回购及买入返售等交易，产生的利息收支，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2026年因具体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债券自营交易，以及与关联方开展场外衍生品投资业务。	
			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基金、资产管理或信托计划、私募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产品；关联方认购公司发行的金融产品，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认购关联方承销的债券，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3	发行/借入债务融资	向关联方发行/借入债务融资。	公司为融资需要，发行/借入债务融资，关联方可能认购/出借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公司支付相应的资金使用利息，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2026年因认购具体规模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4	资金存管(放)与结算	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存管(放)与结算。	公司根据资金业务需要，可能会与关联方发生存款、同业拆借等资金往来，发生相应利息收支等，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2026年因具体业务规模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5	房屋等资产租赁服务	承租关联方房屋等资产，向关联方出租房屋等资产。	公司承租关联方房屋、车辆等资产，向关联方出租房屋等资产，参照市场水平结算。	2026年因具体业务规模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6	经常性服务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物业、会议、培训、住宿、餐饮、前台服务、党建服务、管理服务等综合服务，或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等服务。	接受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物业、会议、培训、住宿、餐饮、前台服务、党建服务、管理服务等综合服务，或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等服务，参照市场水平结算费用。	2026年业务发生情况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7	共同投资	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投资同一标的资产。	公司根据日常业务开展需要，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投资同一标的资产。	2026年因共同投资规模、投资方式、收益率等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8	其他业务	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业务往来。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业务往来。	2026年业务发生情况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和集团”)及其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中，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包括：合和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由合和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由合和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塔集团”)及其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中，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包括：红塔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含和集团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除外)；由红塔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由红塔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云